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18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肖俊承先生主持召开。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6 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6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02 日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1.5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99,320,455 元。同时,董事会成员人数拟从 6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拟增设 1 名副董事长职位。

根据上述变化调整事项,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及备案等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肖俊承先生、王一龙先生、刘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啜公明先生、孙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的汇率风险,实现稳健经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额度(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投资工作小组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5: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19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民先生主持召开,3 名监事全部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提名,推选黎伟雄先生、廖章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总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0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02 日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1.50 万股。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 [2022]518F0019 号)验证确认,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98,905,455 元增加至 299,320,455 元,股本由人民币 298,905,455 元增加至 299,320,455 元。同时,董事会成员人数拟从 6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拟增设 1 名副董事长职位。

根据上述变化调整事项,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修订对照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及备案等手续。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890.5455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932.0455 万元。 |
| 2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890.5455 万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932.0455 万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 |
| 3 | 第六十八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 4 |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2 名,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
| 5 | 第一百一十一条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 6 | 第一百一十三条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第一百一十三条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三十二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br>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br>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br>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 第三十二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br>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br>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br>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二条 董事会组织机构<br>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br>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保管董事会办公室印章。<br>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br>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 第二条 董事会组织机构<br>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br>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br>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保管董事会办公室印章。<br>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br>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
| 2 | 第七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br>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第七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br>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1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第五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肖俊承先生、王一龙先生、刘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啜公明先生、孙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末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啜公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啜公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孙阳先生因当初完成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距离本次提名的时间较长且原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丢失,现其本人承诺报名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肖俊承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1988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电机专业,并于 2008 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学 EMBA 学位。曾任职于佛山市工艺美术铸造厂、佛山市石湾区日升电业设备厂,1999 年创办本公司,并长期从事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肖俊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通过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98,841,9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02%。肖俊承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一龙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1988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电机专业,并于 2009 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学 EMBA 学位。曾任兰州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在电气制造行业拥有超过 20 年的工作经历,1999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王一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727,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2%。王一龙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杰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全国变压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小型电力变压器、电抗器、电源装置及类似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监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理事长,辽宁省电工技术学会副理事长。2004 年至 2021 年 10 月任沈阳变压器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院长),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沈阳变压器研究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刘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啜公明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具有注册会计师、独立董事资格。曾任职于深圳融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市星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超能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主体。现任深圳银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锦千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

啜公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孙阳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发表著作《商业秘密侵权诉讼中的财产保全新方法》《强制解散公司制度的立法改革建议》《民法典新规之预约合同》等。曾任职于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孙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2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第五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提名,推选黎伟雄、廖章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和义务。

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黎伟雄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电机专业,高级营销管理师。2002 年加入伊戈尔,现任佛山市顺德区政协委员、伊戈尔工会主席、伊戈尔能源事业部运营总监、伊戈尔营销管理部营销总监。

黎伟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 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 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廖章龙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广州贝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品质经理、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 PMC 主管,2006 年-2013 年、2021 年 8 月至今于伊戈尔任职,现任伊戈尔 EHS 工程师。

廖章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 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 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3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低风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为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可在上述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五)实施方式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中心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六)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及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12 个月以内)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审议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但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4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的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及日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降低出口业务所面临的汇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将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包括美元、欧元及日元等。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

(二)额度规模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三)授权及期限

董事会授权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投资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业务期限自获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三、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出口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公司产品覆盖多个国家和地区。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公司已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形成健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机制。

因此,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三)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汇兑损失,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业务的职责范围和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二)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三)公司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四)公司审计部将每季度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审议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总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25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决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19 日 9:15-15:00。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

5、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6、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提案 2、3、4 为等额选举 | |
| 2.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 2.01 | 《选举肖俊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王一龙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刘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 3.01 | 《选举啜公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2 | 《选举孙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4.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 4.01 | 《选举黎伟雄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4.02 | 《选举廖章龙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二至四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9:00-11:00;14:00-16: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6:00 点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信函上注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 楼)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 2)

(四)会议联系:

(1)联系人:陈丽君

(2)电话号码:0757-86256898

(3)传真号码:0757-86256768

(4)电子邮箱:judy.chen@eaglerise.com

(五)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

(五)参加股东大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六)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一)授权委托书;

(二)参会登记表;

(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 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表决意见: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2.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选举票数 | | |
| 2.01 | 《选举肖俊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王一龙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刘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3.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选举票数 | | |
| 3.01 | 《选举啜公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3.02 | 《选举孙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4.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选举票数 | | |
| 4.01 | 《选举黎伟雄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4.02 | 《选举廖章龙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附件 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 | |
|---|---|
| 单位名称/姓名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 |
|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 |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 |
| 股东账号 | |
| 持股数量 | |
| 股份性质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 备注事项 | |

附件 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为"362922",投票简称为"伊戈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2022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ST 柏龙 公告编号:2022-079

#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8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违规担保事项尚未得到妥善解决,存在无法及时追偿被划扣资金及解除担保责任的风险。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违规将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

2、公司存在最近一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违规担保余额为 4.7 亿元。公司于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账户资金为 47,153.00 万元(其中本金 47,000.00 万元,利息为 153.00 万元),其中 44,006.56 万元由于履行担保责任已被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划扣,剩余 3,146.44 万元由于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广州市天河人民法院执行划扣。公司与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的"质押合同纠纷诉讼案件"最新进展为一审判决,二审上诉中。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公司违规使用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事项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通过司法手段解除担保责任,并向银行追偿划扣资金。

(2)公司积极督促被担保方履行还款义务。

(3)该担保事项造成的公司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以自有资产进行弥补。

三、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7 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ST 柏龙 公告编号:2022-080

#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报的问询函》(公司部三季报问询函〔2022〕第 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2022 年 11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回复内容尚待完善,相关内容需取得中介机构意见,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回复内容。公司对延期回复《问询函》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真挚的歉意。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